

证券代码:000035 证券简称:中国天楹 公告编号: TY2015-60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会议的通知于2015年9月10日在公司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5年9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公司董事应参与表决7人,实际参与表决7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亿元,期限一年,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由公司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会签上述综合授信函内,由公司代表与银行签署相关授信、担保所必须的各项法律文件。

该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该事项已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特此公告。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000035 证券简称:中国天楹 公告编号: TY2015-61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因经营业务及今后发展需要,拟在原有经营范围基础上,增加“燃气供应与利用;垃圾分选收运系统服务;投资咨询服务;其他经济商务服务项目”。并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的修改。《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具体内容:

变更范围:生活垃圾焚烧及蒸汽生产、自产产品销售、危险废物处理(前述所有范围仅限分支机构经营);生活垃圾及厨余垃圾、可再生能源项目环保设备的生产、开发、销售;污水处理、环保成套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对公司章程中涉及经营范围的第十三条相应修改:

原第十三条: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可以经营下列项目,但不得从事国家限制和禁止的项目。

变更后的第十三条: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可以经营下列项目,但不得从事国家限制和禁止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对章程中涉及经营范围的第十三条相应修改:

原第十三条: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可以经营下列项目,但不得从事国家限制和禁止的项目。

变更后的第十三条: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可以经营下列项目,但不得从事国家限制和禁止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000035 证券简称:中国天楹 公告编号: TY2015-62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

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天楹”或“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天楹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天楹”)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综合授信,由公司提供担保,公司董事会议就该事项已提请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会议审议并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被担保对象的基本情况:

名称:江苏天楹环保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严圣军,注册资本:12000万元,股东:中国天楹100%股权。

股权结构:中国天楹持有江苏天楹100%股权。

经营范围: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及蒸汽生产、自产产品销售、危险废物处理(前述所有范围仅限分支机构经营);生活垃圾及厨余垃圾、可再生能源项目环保设备的生产、开发、销售;污水处理、环保成套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被担保对象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状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江苏天楹总资产为27,272,530,505.06元,净资产为3,562,530,056.26元,

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290,220,290.79元,净利润3,303,007.00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3,267,807.00元。

截至2015年6月30日,江苏天楹总资产为3,361,504,696.66元,净资产1,236,526,309.85元,2015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271,707,675.95元,实现净利润97,799,890.58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的相关数据未经审计)。

三、本次拟进行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35亿元进行担保的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后方能实施。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真审核了上述事项,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行是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且被担保人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控制力强,风险可控,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

2、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核了上述事项,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行是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且被担保人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控制力强,风险可控,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

2、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真审核了上述事项,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行是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且被担保人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控制力强,风险可控,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

2、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真审核了上述事项,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行是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且被担保人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控制力强,风险可控,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

2、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会议决议;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3、公司监事会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000035 证券简称:中国天楹 公告编号: TY2015-63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会议决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本次会议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日期、地点:

2015年9月14日召开的会议将在公司住所地(江苏省黄海大道269号)召开。

4、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2015年9月14日召开的会议经过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会议决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5、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9月29日—2015年9月3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9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9月29日15:00至2015年9月3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6、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7、股权登记日:

2015年9月28日,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深交所挂牌交易的A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8、会议出席对象:

(1)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10%以上的股东;

(3)公司为股东出具正式有效的股东身份证明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4)公司为股东出具正式有效的股东身份证明的法人股东的授权代理人;

(5)本公司邀请的其他人员。

9、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申请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10、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江苏省黄海大道269号,邮编:224002,电子邮箱:zq@zq.zjw.com,联系电话:0513-80688820,传真:0513-80688820。

11、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不收取会务费,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12、注意事项: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的要求,做好本次股东大会的会务工作。

13、特别提示:

本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在股权登记日后3个交易日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权登记日在册的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服务。

14、其他事项:

本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在股权登记日后3个交易日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权登记日在册的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服务。

15、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会议决议;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3)公司监事会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9月14日

证券代码:000035 证券简称:中国天楹 公告编号: TY2015-64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会议决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本次会议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日期、地点:

2015年9月14日召开的会议将在公司住所地(江苏省黄海大道269号)召开。

4、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2015年9月14日召开的会议经过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会议决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5、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9月29日—2015年9月30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9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9月29日15:00至2015年9月3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6、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7、股权登记日:

2015年9月28日,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深交所挂牌交易的A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8、会议出席对象:

(1)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10%以上的股东;

(3)公司为股东出具正式有效的股东身份证明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4)公司为股东出具正式有效的股东身份证明的法人股东的授权代理人;

(5)本公司邀请的其他人员。

9、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申请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10、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江苏省黄海大道269号,邮编:224002,电子邮箱:zq@zq.zjw.com,联系电话:0513-80688820,传真:0513-80688820。

11、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不收取会务费,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12、注意事项: